

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63,042,378.05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519,032,180.80元，减除分配的2019年年度股利140,133,209.30元，减除分配的2020年年中股利137,680,256.00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,304,237.81元后，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,297,956,855.74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以公司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的股份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.5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36,689,756.00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1年4月12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请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13日